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陆海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三太，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如升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林海股份	变更前简称(如有)	G林海
股票代码	600099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栾月明	王婷
联系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泰九路 14 号	江苏省泰州市泰九路 14 号
电话	0523-6551888	0523-6562001
传真	0523-6551403	0523-6551403
电子信箱	lh.tz@public.tz.js.cn	lh.tz@public.tz.js.cn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9,296,986.28	496,645,509.34	8.5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468,953,861.99	460,513,032.73	1.83
每股净资产(元)	2.14	2.10	1.9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11	2.08	1.44
	报告期(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573,432.38	
每股收益(元)	0.01	0.05	56.76
净资产收益率(%)	0.54	2.33	增加 0.184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33	2.16	减少 0.047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441,263.4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89,206.17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1,242,432.86
所得税影响数	208,054.96
合计	820,018.25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数（7-9 月）	上年同期数（7-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91,853,429.19	106,083,803.53
减：主营业务成本	81,277,695.33	95,202,988.0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07,741.40	716,898.2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67,992.46	10,163,917.26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3,515.39	266,389.34
减：营业费用	1,919,968.63	3,635,685.10
管理费用	5,064,302.17	5,607,263.18
财务费用	-813,282.58	-1,387,962.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0,519.63	2,575,320.96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1,263.40	0
补贴收入	0	0
营业外收入	0	6,096.00
减：营业外支出	89,271.85	149,73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39,984.38	2,431,679.09
减：所得税	1,104,578.63	802,454.10
减：少数股东损益	0	0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0	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5,405.75	1,629,224.9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数（1-9 月）	上年同期数（1-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365,052,642.44	307,012,088.06
减：主营业务成本	320,140,802.30	273,849,085.9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687,121.51	3,270,598.74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224,718.63	29,892,403.3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4,242.54	774,062.84
减：营业费用	7,524,127.44	6,750,401.94
管理费用	19,188,840.31	17,511,286.78
财务费用	-2,460,127.12	-2,428,06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66,120.54	8,832,844.65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534.77	328,088.04
补贴收入	0	0
营业外收入	151,959.00	7,896.00
减：营业外支出	341,165.17	498,499.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23,379.60	8,670,329.43
减：所得税	5,182,550.34	2,855,794.79
减：少数股东损益	0	0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0	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0,829.26	5,814,534.64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43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辽宁瑞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7,760	人民币普通股
郑灰	1,026,168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意登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25,595	人民币普通股
游开国	1,000,507	人民币普通股
刘玉兰	7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玉香	655,512	人民币普通股
于霞	634,960	人民币普通股
叶丹	633,058	人民币普通股
温德金	519,156	人民币普通股
张文兵	514,008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范围无重大变化，经营情况正常。今年1-9月份以来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动力产品为核心，加强产品质量控制，严格控制产品成本，强化管理，不断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的经营呈现良性发展的态势。

1-9月份，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505.26万元，实现利润1612.34万元，实现净利润1094.08万元，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18.9%、85.96%、88.16%。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机车制造行业	233,668,232.52	203,723,848.8	12.81
动力机械行业	131,384,409.9	116,416,953.5	11.39
合计	365,052,642.4	320,140,802.3	12.30
分产品			
摩托车及特种车	233,668,232.52	203,723,848.8	12.81
动力及园林机械	131,384,409.9	116,416,953.5	11.39
合计	365,052,642.4	320,140,802.3	12.30
其中：关联交易	280,658,623.4	247,201,424.4	11.92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 √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主营业务利润39224718.63元，同比增长31.22%，主要原因是销售产品的结构变化及目标成本管理见效所致。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其它业务利润1594242.54元，同比增长105.96%，主要原因是配件及辅料销售增加。

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利润16566120.54元，同比增长87.55%，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利润增加。

4、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投资收益为-253534.77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参股投资的北京润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清算损失441263.4元所致。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及配件	市场原则	5,459,221.59	现汇或承兑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购买产品及配件	市场原则	15,460,170.72	现汇或承兑

本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购买产品及配件。

本公司向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购买产品及配件。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原则	86,559,429.23	现汇或承兑
江苏林海奔腾动力机械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原则	29,258,024.92	现汇或承兑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原则	135,236,930.50	现汇或承兑
江苏苏美达林海动力机械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原则	29,952,257.24	现汇或承兑

本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江苏联海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本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江苏林海奔腾动力机械公司销售产品。

本公司向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销售产品。

本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江苏苏美达林海动力机械公司销售产品。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中国福马林业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按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中的承诺执行	所持股份尚未流通，未发现违反承诺情况。

3.8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海民
2006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99　证券简称：林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06-019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6年10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6年10月8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分别为：陆海民、彭心田、章 蹟、孙 峰、王三太、罗江波、陈国粱。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形成决议：

1、通过“林海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统一委托审计管理办法》（评价函[2005]224号文）的要求，中国福马林业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经过有关程序，财务决算报告统一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3.2.7的规定，公司聘任王婷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林海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19日

(附王婷简历)

王婷，女，1970年1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91年参加工作，1999年至今在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工作。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董事邢建坪，因公出国。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罗方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海燕，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波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股票简称	青岛碱业	变更前简称(如有)	
股票代码	600229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怀基	
联系地址	青岛市四流北路 78 号	
电话	0532-84822574	
传真	0532-84815402	
电子信箱	zhengqq@qdjy.com	

2.2 财务资料

2.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28,804,132.93	2,073,172,180.52	2.6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929,867,703.35	893,431,047.40	4.07
每股净资产(元)	3.15	3.03	3.9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15	3.03	3.96
	报告期(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673,601.05	100,734,223.47	12.25
每股收益(元)	0.02	0.09	-5.55
净资产收益率(%)	0.76	2.85	减少 0.2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79	2.90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单位：元）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90,000.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749,850.47
所得税影响数	217,750.66
合计	-442,099.81

2.2.2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数（7-9 月）	上年同期数（7-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316,568,400.09	318,517,056.5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56,009,562.76	266,638,812.5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181,604.57	2,120,268.15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377,232.76	49,757,975.8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83,790.23	1,662,865.82
减：营业费用	6,992,066.34	7,794,080.24
管理费用	30,771,895.18	25,406,801.61
财务费用	12,456,275.80	10,503,760.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40,785.67	7,716,199.1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补贴收入	90,000.00	1,045,117.65
营业外收入	42,417.62	33,334.81
减：营业外支出	535,379.00	284,727.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37,824.29	8,509,923.88
减：所得税	3,444,482.01	2,808,274.87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93,342.28	5,701,649.0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数（1-9 月）	上年同期数（1-9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977,718,912.21	1,033,445,816.13
减：主营业务成本	810,997,154.19	862,782,761.0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885,619.90	6,209,488.90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836,138.12	164,453,566.1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07,023.44	4,309,041.24
减：营业费用	20,006,906.24	23,512,441.65
管理费用	79,138,155.52	83,312,033.05
财务费用	34,208,874.11	29,714,357.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89,225.69	32,223,775.37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0,449.21	4,769,460.75
补贴收入	90,000.00	2,647,194.93
营业外收入	62,197.76	73,597.76
减：营业外支出	812,048.23	428,930.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89,824.43	39,285,097.98
减：所得税	11,647,741.25	11,390,160.28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42,083.18	27,894,937.70

2.3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32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岑文龙	907,375	人民币普通股
顾伟	363,455	人民币普通股
齐国勋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荣华	297,8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岱	237,575	人民币普通股
姚震	237,562	人民币普通股
周旭东	2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项福根	2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护越	2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俊成	2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总体状况的简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纯碱价格有所回升，氯化钙产品的销售仍然保持良好的势头，但化肥产品的价格大幅下降，农药产品继续亏损，使得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均有所下降。

公司1-9月份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7771.8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39%；主营业务利润15983.6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80%；净利润2604.2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63%。

3.1.1 占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营行业或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分行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产品制造业	977,718,912.21	810,997,154.19	17.05
分产品			
纯碱	654,162,019.53	524,836,016.77	19.76
化肥	230,187,067.22	200,798,662.46	12.76
其中：关联交易	112,370,118.82	90,952,374.18	19.06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3.1.2 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适用 √不适用

3.1.3 报告期利润构成情况（主营业务利润、其他业务利润、期间费用、投资收益、补贴收入与营业外收支净额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例与前一报告期相比的重大变动及原因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前一报告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其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青岛东风盐场	购买原盐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5.00	202,232,285.41	13.53	合同结算	115.00
青岛海王制盐有限公司	购买原盐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5.00	10,090,627.94	6.75	合同结算	115.00
青岛海达制盐有限公司	购买原盐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5.00	9,029,380.45	6.04	合同结算	115.00
昌邑青碱制盐有限公司	购买原盐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5.00	23,140,298.68	15.47	合同结算	115.00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东风盐场购买原盐。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海王制盐有限公司购买原盐。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海达制盐有限公司购买原盐。

本公司向联营公司昌邑青碱制盐有限公司购买原盐。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青岛华东制钙有限公司	销售氯化钙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726.09	11,565,025.44	35.25	合同结算	726.09
青岛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纯碱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61.74	22,422,155.98	4.94	合同结算	1,161.74
威海蓝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纯碱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61.74	28,343,395.81	4.33	合同结算	1,161.74
任商肥料（青岛）有限公司	销售尿素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600.00	14,966,945.00	6.50	合同结算	1,600.00
鹰潭市双欢农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农药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34,950.00	2,285,422.03	3.77	合同结算	34,950.00
青岛海洋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纯碱、蒸汽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61.74	27,729,579.49	4.24	合同结算	1,161.74
青岛东岳泡花碱有限公司	销售纯碱	随行就市，按市价执行	1,161.74	23,913,055.33	3.66	合同结算	1,161.74

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青岛华东制钙有限公司销售氯化钙。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纯碱。

本公司向联营公司威海蓝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纯碱。

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任商肥料（青岛）有限公司销售尿素。

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鹰潭市双欢农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农药。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海洋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纯碱、蒸汽。

本公司向股东的子公司青岛东岳泡花碱有限公司销售纯碱。

3.3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范围变化以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经审计且被出具“非标意见”情况下董事会和监事会出具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公司对已披露的年度经营计划或预算的滚动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 公司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青岛碱业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拟与资产置换相结合，海湾集团承诺通过注入优质资产，剥离青岛碱业非盈利资产和不良资产，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以此作为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非流通股股东承诺的组成部分。公司拟以持有下属双收农药分公司的农药类资产和部分账龄长、发生坏账风险大的应收账款合计1.8亿元（以上数据摘自山东汇德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2006汇所审字第5-046号），与海湾集团发所属企业持有的700亩土地使用权相置换。置换双方的资产将以经审计评估后的价值作价，并以现金补足价差。该项资产置换交易将待相关材料备齐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如果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资产置换交易，但公司资产置换在2007年6月30日前没有办理完毕相关资产交割手续，则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将于2007年6月30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起10日内按露追加送股的股权登记日的提示性公告，向在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追送12,444,537股股份作为补偿，相当于按照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以流通股124,445,373股为基础每10股送1股。送股实施期限为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后30日内。	资产重组工作正在进行中。
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	（2）由于本方案有追加送股条款，故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均承诺所持有的青岛碱业非流通股股份自2007年6月30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海湾集团、青岛天柱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除了遵守上述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的承诺外，还承诺在上述十二个月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海湾集团追加承诺：其持有的青岛碱业原非流通股股份自2007年6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出售价格不能低于每股人民币5.60元。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	（3）至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签署日，青岛碱业第二大股东天柱集团共计持22,739,130股青岛碱业国有法人股，其中，①天柱集团所持青岛碱业国有法人股9,739,130股，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青民二初字第34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冻结期限从2006年4月14日至2007年4月13日止，申请冻结人为青岛碱厂。②天柱集团所持青岛碱业国有法人股8,000,000股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青民四初字第169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冻结期限从2005年6月15日至2006年6月14日止，申请冻结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市支行。③天柱集团所持青岛碱业国有法人股5,000,000股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青民四初字第162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冻结期限从2005年6月9日至2006年6月8日止，申请冻结人为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前述第②、③项天柱集团被冻结的共计13,000,000股青岛碱业国有法人股，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青民二初字第3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从2006年4月14日至2007年4月13日止，申请冻结人为青岛碱厂。为使青岛碱业股权分置改革工作顺利进行，青岛碱业控股股东海湾集团承诺，在未来支付对价时，由海湾集团代为支付天柱集团应支付对价股份部分。代为支付后，代为支付方有权向被代为支付方追偿。至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签署日，青岛碱业第四大股东凯联集团所持青岛碱业国家股3,900,000股已被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民一字第145号民事裁定书冻结，申请执行人为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冻结期限从2005年9月17日至2006年9月16日止。凯联集团正与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李沧区第二支行进行协商解除其应支付对价股份数量的冻结，届时如果未能解除司法冻结，青岛碱业控股股东海湾集团承诺，由海湾集团代为支付。代为支付后，代为支付方有权向被代为支付方追偿。 截至本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签署日，尚有四名非流通股股东青岛天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胶州市日用玻璃厂、胶州市美利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和青岛市胶州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无法取得联系，其中，青岛天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非流通股股份76,4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6%，山东省胶州市日用玻璃厂持有公司非流通股份61,13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1%，胶州市美利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非流通股股份50,9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7%，青岛市胶州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持有公司非流通股份50,94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7%；另外，由于青岛天柱燃气工程公司多次更名没有及时在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变更手续，造成名称与系统登记的名称不一致，为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湾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代为支付应由青岛天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胶州市日用玻璃厂、胶州市美利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市胶州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和青岛天柱燃气工程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如上市流通，须向海湾集团偿还相应的款项，或者取得海湾集团的同意。	股票未发生交易或转让。

3.8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次季报公告日，未进入股改程序公司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方辉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青岛碱业　编号：临2006-024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2006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已公告。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10月20日上午9:00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的代表共23名，持股总数1386461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8%。公司董事邢建坪先生因公出国，不能参加会议，亦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罗方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刊登在2006年9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逐项逐个审议：

（1）罗方辉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邢建坪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祝正雨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4）李丰坤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5）孟范礼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6）王进波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7）杜修正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8）权魁鉴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9）张田隆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10）刘毓源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刊登在2006年9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逐项逐个审议：

（1）田立语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代磊庆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3）吕宏专先生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38646148票，得票率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公司股改费用冲减资本公积金的议案》；

同意1386461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以上票样和整个统计过程由魏秀芝、吕宏专和罗书凯三名代表现场监督，结果准确。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鉴证，认为公司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OO六年十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青岛碱业　编号：临2006-025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6年10月20日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9人，邢建坪先生因公出国，不能参加会议，亦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罗方辉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选举罗方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罗方辉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表决同意聘任邢建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罗方辉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表决同意聘任邹怀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的议案》；邢建坪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表决同意聘任刘天利先生、任新琛先生、王建平先生、马国臣先生、李丰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任海燕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王远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杜修正、权魁鉴、张田隆、刘毓源认为：公司本次聘任高管人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的高管人员均符合《公司章程》对任职资格的要求。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OO六年十月二十日

附：公司相关人员简历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的简历于2006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已公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王远先生，51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重碱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天利先生，49岁，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处处长、党支部书记，现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任新琛先生，40岁，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国臣先生，44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青岛海湾化工设计院院长助理、副院长、院长，青岛海湾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现任青岛碱业股份